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3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2019年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关联方购买、销售货物；配菜业务；场地租赁等计划关联交易总额为910.00万元，2018年度实际发生额为1,081.60万元。关联董事杨作军先生、鲁贤先生、王绍建先生、厉小芳女士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18年实际 发生额 | 2019年预计 发生额 |
|----------------|------------------|----------------|----------------|
| 出售商品 (配菜业务) |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5.90 | 40.00 |
| | 温州菜篮子集团有限公司 | 140.60 | 145.00 |
| | 温州市市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 38.12 | 50.00 |
| | 温州华侨饭店有限公司 | 52.35 | 60.00 |
| | 温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 20.92 | 30.00 |
| | 温州菜篮子肉类联合屠宰有限公司 | 22.86 | 25.00 |
| | 温州一百有限公司 | 14.09 | 15.00 |

| | | | |
|----------------|---------------|---------|--------|
| | 温州中亚企业有限公司 | 9.67 | 10.00 |
| | 温州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7 | 5.00 |
| | 温州现代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 27.24 | / |
| | 浙江东方集团公司 | 0.25 | 5.00 |
| | 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 | 31.51 | 35.00 |
| 采购货物 (配菜业务) | 温州菜篮子发展有限公司 | 95.92 | 100.00 |
| 采购货物 (水电费) | 温州菜篮子集团有限公司 | 507.00 | 200.00 |
| 采购货物 (接受劳务) | 温州拍卖行有限公司 | 0.56 | 5.00 |
| 承租房屋及建 筑物 | 温州菜篮子集团有限公司 | 27.99 | 30 |
| | 温州市现代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 55.55 | 150 |
| 合计 | | 1081.60 | 91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8.97% 的股份，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对商贸业、旅馆业、餐饮业、信息服务业、租赁业、娱乐业、旅游业、文化教育业、咨询服务业、会展服务业、广告服务业、拍卖业、实业的投资和管理；经营管理授权的国有资产；提供公益性服务

2. 温州菜篮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6842 万元；经营范围：货运（普通货运）；定型包装食品（含冷冻和冷藏食品）、非直接入口的散装食品（含冷冻和冷藏食品）、直接入口的散装食品（含冷冻和冷藏食品）、食品冷藏储存；片剂、原料药的生产；禽类屠宰、加工、销售（以上经营项目限分公司经营）；初级农产品、食用农产品、副食品、其他日用百货

销售（含网上销售）；自有房产出租；农贸市场的租赁和管理

3. 温州市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市场管理、市场经营、摊位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普通货物仓储；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4. 温州拍卖行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拍卖物品、财产权利的拍卖。中外文化艺术品收售；金银饰品、珠宝销售；商品估价鉴定咨询；产权交易咨询策划；房产营销策划、代理、权属相关业务；房房产中介服务；招投标、采购咨询服务；小件物品寄售

5. 温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经营范围：承办展览；承办会议；展览服务；广告策划；家用电器、百货的销售；电力销售；物业管理

6. 温州现代商贸城有限公司，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温州市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67.87%，注册资本 1,875 万元；经营范围：市场管理、市场经营、摊位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普通货物仓储；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

7. 温州菜篮子肉类联合屠宰有限公司，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菜篮子集团持股 55%，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生猪屠宰

8. 温州一百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300 万元；经营范围：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销售；摩托车、服装等的零售、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等日用产品维修服务；金银首饰品的加工、销售；广告设计、制作等

9. 温州中亚企业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服装、鞋帽、体育用品销售；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彩扩照相、洗染服务。下设分支机构经营：餐饮、住宿、食品、旅游社、舞厅、美容美发厅、汽车出租、珠宝商场、保健按摩

10. 温州市现代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农副产品、水产品、蔬菜、水果的冷冻、冷藏服务

11. 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直属温州市人民政府，归口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管理。学院属于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主要实施高等职业技术教育。

12. 温州菜篮子发展有限公司，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菜篮子集团参股公司，注册资本 3,200 万元；经营范围：非发酵性豆制品、植物蛋白饮料、蛋制品的生产加工（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货运（普通货运）（在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市场经营管理和市场摊位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3. 温州华侨饭店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500 万元；经营范围：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特大型餐馆（中、西餐制售，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点心制售、水果拼盘、沙拉、鲜榨果蔬汁）；提供美容、理发服务；茶室、游泳馆经营；酒店管理、物业管理；百货、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销售；健身服务；下设洗涤服务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温州现代保税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经营范围：温州保税仓储物业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公共配套服务经营管理；对保税项目的实业投资及管理。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原下属全资子公司，2018 年 4 月 12 日其股东单位由现代集团变更为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15. 浙江东方集团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注册资本 12,124.2 万

元；经营范围：自有房产租赁，物业管理，资产管理

16. 温州现代物资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120 万元；经营范围：汽车、农用车、摩托车、拖拉机及配件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为各类旧机动车、非机动车、电动车交易、租赁提供服务；二手车网上市场交易服务；金属材料、白银（不含银币）、普通机械批发、零售；专业市场经营管理；房产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停车管理服务；废旧物资回收利用；非机动车回收；经济信息（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内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温州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75,000 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产租赁、物业管理；室内外装潢装修。（以上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

三、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按照市场价格执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其中，承租场地水电费的定价，系在出租方实际承担的水电费价格基础上加上增值税进销项的税率差异来确定水电费结算价，即出租方并不会因为此项交易而获利。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其中，配菜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配送业务销售额，扩大配送业务的市场份额；承租场地水电费系公司基于业务扩张及调整布局的需要，承租温州菜篮子集团的现代农贸城一期批发市场部分经营一站式批发中心及承租现代冷链物流有限公司部分场地经营水产品批

发交易市场而产生的水电费结算，是公司业务的必要支出，且关联方并未因此获利。

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发生的日常经营性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一日